

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沙鹿分局 函

地址：433203臺中市沙鹿區鎮政路8號1樓
(第五股)

承辦人：周逸妮

電話：(04)26624146分機502

傳真：(04)26655016

電子信箱：tax100875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清水區大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7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稅沙分字第1133812715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33812715BA0C_ATTCH2.jpg)

主旨：本分局訂於113年6月29日（星期六）上午10時，於本分局前廣場舉辦「稅Fun電・泡泡水樂園」租稅宣導活動，請惠予協助透過電子看板及網站廣為宣傳活動資訊，至紓公誼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113年度結合統一發票推行辦理地區性租稅教育及宣導執行計畫辦理。
- 二、宣傳海報如附件，活動當天捐贈113年5月至6月未開獎且實付金額10元以上之雲端發票30張，即可兌換麗寶樂園門票（水陸二擇一）或多項精美好禮，摸彩獎項有iPad9、AirPods、飛利浦健康氣炸鍋等豐富大獎，請鼓勵貴校師生踴躍參加，貴校協助推廣本活動訊息，謹致謝忱。

正本：臺中市立清水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清泉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清海國民中學、臺中市清水區清水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清水區西寧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清水區建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清水區三田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清水區大秀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清水區甲南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清水區高美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清水區櫟榔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清水區大楊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清水區東山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清水區吳厝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立梧棲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臺中市梧棲區梧棲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梧棲區中正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梧棲區永寧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梧

學務處 收文：113/06/07

8



梧棲區梧南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梧棲區中港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梧棲區大德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立沙鹿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鹿寮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北勢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公明國民中學、臺中市沙鹿區沙鹿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沙鹿區竹林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沙鹿區北勢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沙鹿區文光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沙鹿區鹿峰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沙鹿區公明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沙鹿區公館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立龍井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四箴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龍津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、臺中市龍井區龍井國民小學、臺中市龍井區龍泉國民小學、臺中市龍井區龍津國民小學、臺中市龍井區龍峰國民小學、臺中市龍井區龍山國民小學、臺中市龍井區龍港國民小學、臺中市龍井區龍海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立清水幼兒園、臺中市立龍井幼兒園、臺中市立沙鹿幼兒園、臺中市立梧棲幼兒園

副本：承辦人 

裝

訂

線